

教学简报

安徽三联学院教务处 编印 第 1 期（总第 69 期） 2020 年 2 月 29 日

本期导读

★ 防疫动态

- 教育部召开专题会议部署落实中央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
-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文字实录
- 安徽 100 多所高校线上开学 努力实现停课不停教不停学

★ 政策文件

- 教育部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教高厅〔2020〕2 号）
- 安徽省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指南（一）（皖教防控办〔2020〕3 号）
- 安徽省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线上开学工作指南（二）（皖教秘〔2020〕59 号）
-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高等学校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线上教学的指导意见（皖教秘高〔2020〕18 号）
-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高校及时组织线上开学的通知（皖教工委函〔2020〕23 号）

★ 学校安排

- 省政协副主席、省教育厅厅长李和平来校检查指导疫情防控工作
- 延迟不延教，停课不停学——安徽三联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线上教学顺利开课
- 学校召开春季学期疫情防控期间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会议
- 教学管理工作简讯
- 安徽三联学院关于新冠肺炎防控教学管理工作实施细则

★ 高教参考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20 年工作要点（教高司函〔2020〕1 号）
- 安徽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2020 年工作要点

绪论：

众志成城 共克时艰！在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学校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及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工作要求，全力做好全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阻断疫情向校园蔓延，确保全校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同时遵循“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原则，精心筹备，多措并举，齐心协力开展延期开学期间线上教学工作，制定新冠肺炎防控教学管理工作实施细则，做好延期开学期间和正式开学报到的教学衔接工作，确保春季学期教学任务圆满完成，做到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两手抓、两不误。

防疫动态

教育部召开专题会议部署落实中央应对 疫情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

1月30日，教育部召开专题会议，学习贯彻1月29日中央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就做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部署。教育部党组成员、副部长、部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钟登华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中央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要求，结合近期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加强三方面工作：一是做好学校、幼儿园、在华留学生群体及部直属机关的疫情防控工作；二是组织制定针对上述群体和单位的疫情防控方案，加强风险防范；三是针对学校、幼儿园和节后恢复上班的部直属机关疫情防控工作提出要求，建立必要制度。

会议就高校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进行了专门部署，强调要指导高校分类施策，严格落实教育部和属地党委的工作部署，做好延迟开学、心理辅导、健康监测等工作。对寒假留校学生，学校要落实每日健康监测，细化后勤卫生保障，严格校门校楼等重要位置管理，做好人员密集场所卫生消毒，按照内防扩散、外防输入的要求做好校内防控工作。对已经返校的学生，学校要第一时间监测体温，了解其途经地区和人员接触情况。要参照清华大学等高校安排返校学生集中住宿、单人单间、点对点送餐等做法，落实隔离要求，精心做好学生生活保障、心理关怀和思想引导，“一人一案”做好工作。对确有特殊情况需提前返校的学生，学校要严格落实审批制度。

教育部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参加会议。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

新闻发布会文字实录

(2月12日召开, 摘选)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央视记者】: 高校的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相对来说难度较大, 大学生从全国各地返校, 返校后是不是需要先隔离14天? 湖北的高校预计开学时间是不是能确定? 需要去外地上学的湖北籍大学生有没有相应的应对办法?

【教育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王登峰】: 媒体朋友大家好, 这个问题目前是教育部门特别关注的一个问题。从返校大学生来讲, 目前教育部已经明确要求各地要延迟开学, 在开学时我们主要是抓住三个环节:

第一个环节是开学的环节, 推迟开学以后, 要进行错峰、错区域和错层次的开学。错区域就是疫情严重地区和其他地区要错开时间, 错层次就是大学, 包括高职高专、中专和中小学也要错开, 因为中小学基本是在属地范围内, 而大学包括中职和高职都有跨省的流动, 所以这是一个错层次的开学。错峰就是在同一个地区错开不同时间来开学。

第二个环节是开学的过程或者是返校的过程, 我们首先要确保返校过程的安全、有序、错峰。

第三个环节是等学生到达学校之后, 对于来自不同地区的学生, 可能要采取不同的措施, 每一所学校都要按照统一的部署和要求进行消杀方面的准备, 来自疫情严重地区的, 和确诊病人有过接触的, 包括有咳嗽发烧症状的同学, 可能要进行单独的隔离, 其他的同学每天要测量体温, 要随时关注他们身体状况的变化, 这些不一定需要隔离。

来自湖北疫区的同学, 首先这些同学在返校之前要按照湖北武汉当地实际的要求, 比如湖北或武汉的人什么时候能够离开到全国各地去, 我们湖北籍的学生要到外地上学首先要符合湖北当地的要求。比如他所在的学校提前开学了, 但是当时还没有解除对湖北或者武汉的人员流动的管制或要求, 他们就要留在原地。等他们从湖北回到各自学校之后, 也要进行单独的隔离。其他地方到武汉去上学的同学也是同样, 在武汉地区还没有解除人员流动管控时, 也不能够过去。

【中国教育报记者】: 在疫情防控期间, 怎么保证大学的在线教学的质量和效果, 避免给老师增加不必要的负担? 谢谢。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长吴岩】: 谢谢你的提问。2月4日, 教育部发布了《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 对高等学校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作出了9条措施安排。

第一, 我想特别强调的是, 我们推出的22个线上课程平台的2.4万门课程不是为应对疫情临时仓促制作上线的, 而是这几年来我们精心组织、精心培育、精心遴选的好老师的好课, 应该说这些课是有质量保障的。

第二, 在这里我要特别强调, 我们特别不提倡、不鼓励、不希望、不建议各高校在疫情期间要求每一位老师都要制作直播课, 这是我们特别不希望、特别不建议的。

第三, 我们发布的教育部的《指导意见》中, 为保证高校线上教学顺利开展提出了9项要求, 在这9项要求中有4项要求我想再一次强调: 一是2.4万门课是面向全国所有高校免费开放全部的优质在线课程与虚拟仿真的实验教学资源。二是各校要保障在线学习与线下课堂教学的质量实质等效。三是要发挥好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示范引领作用。四是各在线课程平台要全力提供技术支持服务。这个《意见》发布后, 今天上午我们收到了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按照一地一策、一校一策的要求提出的各项具体的措施, 74个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提出了在线教学的指导方案和课程选用建议名单, 还有教育部直属的75所高校提出了具体措施。

我们要求课程平台从1月30日开始就做技术准备,做了各种压力测试,应该说现在的准备工作和运行效果是好的,后续保障在线教学能够顺利进行。在技术上我们要开源“截”流,在原先的22个课程平台的基础上再推出一批经过认真筛选过的平台,我们把平台的基数做大,避免在同一时间、同一平台、同一门课程出现拥堵。在课程提供的形式上,我们提供包括慕课、spoc、虚拟仿真实验课等多种形式的课程。在内容上,我们保障花色、品种齐全,有通识课、公共基础课、专业课、理论课、虚拟仿真课,覆盖了本科的所有12个学科门类和专科高职的18个专业大类,供高等学校教师、学生按照各自的教学计划、教学大纲自由选取。在管理上,我们要实行“四把关”:平台把关,学校把关,教职委把关、高教司把关,我们实行严格的把关保障课程质量和技术的实施。

最后我还要强调一点,高等学校的在线教学不仅是在疫情期间可以起到救急的作用,而且这也是中国高等学校这几年来一直致力推动的教育教学领域的一场学习革命。谢谢。

【中国教育电视台记者】:目前全国所有高校都推迟了开学时间,并且严格限制学生返校。每年春季都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季,一些高校应届毕业生关心如何求职就业,请问教育部门有哪些应对措施?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司长王辉】:谢谢这位记者朋友的提问。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事关广大毕业生及其家庭的切身利益,事关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大局。2020年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874万,同比增加40万人。综合考虑经济下行压力和疫情叠加的影响,预计今年上半年高校毕业生就业面临的形势就更加复杂严峻。教育部已经针对防控疫情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重点要做好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网上就业服务。在疫情没有得到有效缓解之前,为了防止大规模的人员聚集,暂停教育系统举办的各类高校毕业生现场招聘活动。在此情况下,教育部将大力推进网上就业服务,教育部就业平台将紧密联系省级就业平台、高校就业网和社会招聘网站,组建就业大市场,共享岗位信息,共同开展网上就业服务。同时,对网上的用人单位和招聘信息进行严格审核,确保信息真实有效,推动各地各高校开展网上面试、网上签约以及网上办理就业手续。

二、大力开拓就业渠道。进一步组织实施好特岗教师计划、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基层项目。鼓励大学生参军入伍,进一步落实好基层就业学费资助等优惠政策,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建立校企合作的对接平台,在重点区域、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要领域中加强人才供需的对接。深入挖掘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创造的就业机会,支持毕业生实现多渠道就业。

三、着力强化重点帮扶。指导高校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身体残疾毕业生等群体提供“一对一”的帮扶,有针对性地开展就业岗位推送工作。开发一批线上就业指导课程,开通就业咨询热线,做好毕业生的心理辅导工作。

四、适当延长择业时间。对离校时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可按规定将户口、档案在学校保留两年,待落实工作单位后再及时办理就业手续。谢谢。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央视记者】:之前我们看到教育部要求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准返校,上海、重庆等很多地方也要求2月底前不开学,请问有没有可能继续推迟开学返校的时间?在开学之后,如果说校园内发现了疑似或者确诊的病例,应该采取什么样的措施?谢谢。

【王登峰】:其实我在回答第一个问题时已经说到这一点,关于延期开学,教育部是有明确要求的。什么时候开学,第一是由各地根据当地疫情发展的情况来制定,上海相关地区已经发出了2月底之前不开学的通知。另外就是开学时怎么做的问题,就是错区域、错层次、错峰开学。等学生到学校之后,如果出现了疫情或者出现了确诊病例或者疑似病例,就要按照当地医疗和疾控部门的要求进行管理救治,同时对这个学生所在的区域进行消毒,还要对相关人员进行隔离。同时学校要建档,要一直跟随,直到全部痊愈。谢谢。

【东方卫视记者】：我的问题是关于高校毕业生的，请问推迟开学是否会对毕业生的毕业论文和毕业设计产生影响？教育部在这方面有哪些措施？毕业答辩的时间是否应会因此做出相应的调整？谢谢。

【吴岩】：当前高等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重点还是在延迟开学期间如何做好线上教学的工作，就像我刚才回答记者提问时所说的，我们出台了《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的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我们在这个《意见》中确定了九个方面的具体工作任务，对疫情防控期间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工作作出了全面的部署。同时针对寒假期间大学生到企事业单位实习，也作出了全部暂停的要求，同时要求各高校根据各校的实际可以做出适当减免实习学分政策。

目前，全国的疫情形势每天都在发生变化，高校大学生的毕业季按每年的惯例应该是6、7月份，我们会密切研判形势，根据疫情的变化，适时做出有关高校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和答辩时间的相关要求和具体安排。谢谢。

【封面新闻记者】：我的问题是关于考研的，今年的形势下，请问考研的复试以及后续工作会不会因此顺延？谢谢。

【王辉】：谢谢您的提问。根据教育部有关在疫情防控期间不举办大型聚集性活动和考试的要求，近日，我部有关部门已经印发通知，明确原定近期举行的自划线高校硕士研究生的复试录取工作和有关招生单位博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推迟举行，具体工作安排由各相关招生单位在所在地省级高校招生委员会指导下，结合本地、本单位疫情防控情况确定。原定4月初左右进行的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是否延期，将视疫情发展变化情况另行通知。谢谢。

安徽 100 多所高校线上开学 努力实现停课不停教不停学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和教育部的决策部署，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先后下发了《安徽省教育厅关于高等学校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线上教学的指导意见》和《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期间高校及时组织线上开学的通知》等文件，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停课不停学”的要求，对疫情防控期间高校线上教学作出具体部署，指导高校制定延迟开学期间网上教学工作，做到延迟开学不停教不停课，确保教学质量。

我省高校迅速行动，周密部署、“一校一策”，多措并举、统筹整合校内外课程资源和平台，努力确保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同时抓好、积极推进教育教学和信息技术深度融合，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实现高等教育现代化不懈努力。安徽师范大学“赭麓学堂”利用网络教学平台和网上教学资源，确保学生有课可学、有师在教，师生共创线上金课；安徽医科大学线上开学前一周召开新学期教学准备网络会议，第一天线上教学安全平稳有序；安徽广播电视大学作为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平台承建与服务高校，2月份以来，制订了疫情防控期间服务高校线上教学工作方案，积极发挥安徽继续教育在线平台优势，主动对接40多所高校，为高校提供新生基础数据导入、春季学期教学计划设置、高校自建资源导入、教务管理等工作提供线上支持服务，免费推出200多门优质课程，并确保线上教学平稳有序；合肥职业技术学院2月初就已进入工作状态，组织全体教师参加“线上教学”在线培训；池州职业技术学院授课教师新建791门课程，上传4089G教学资源，确保线上教学正常开展。

各线上教学平台充分发挥线上教学优势，多措并举，为我省高校线上教学提供保障。超星线上教学平台独创“六步教学法”，指导各校教师线上建课，并组建84个QQ群、12个微信群、4个2000人规模的学习通群，不间断解决平台问题，确保在线教学安全平稳运行。学堂在线与快手战略合作，采取加持平台并发、扩容服务器、极限压力测试等措施，保障线上教学平稳。安徽省网络课程学习中心

开通“安徽省高校疫情防控培训”专题,为全省师生做好心理疏导、防控知识提供保障。智慧职教技术团队采取紧急优化系统性能、引导师生错峰访问等措施,平稳完成首日线上教学支持保障服务。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积极完善课程超市和实践课程远程指导系统,并向广大学习者免费推出新型冠状病毒防控系列微课程和安徽省高职院校教学能力大赛医药卫生大类优秀参赛作品。

截至2月17日,安徽省100多所高校实现线上开学,130万大学生居家开始学习。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安徽建筑大学、安徽工业大学等一大批安徽高校陆续开展在线教学、按期开课。据几个主要线上教学平台统计数据显示:安徽省网络课程学习中心在疫情防控期间新增用户11159人,共计12万人次在线学习,视频课程播放数量达到11.4万,总时长达到182.18万分钟;2月17日当天安徽省网络课程学习中心平台有650门课程同时开课,58所高校的44000余人次的师生参与线上教学,共学习56050个视频和课件,完成14668次随堂测验、10940次作业和2333份试卷。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入驻高校85所,上线课程6981门,学生学习访问量达1.6亿人次,学习课程视频总时长达到1714万小时,在线提交作业574万份;2月份以来,园区平台在线学习人数增加近3.89万人,高校教师支持服务工作访问量达14.7万人次,学生线上学习访问量达358.6万人次,学习课程视频时长达69.8万小时,学生在线提交作业21.2万份。有64所高校使用智慧职教开展线上教学,建设课程17844门,学习人次达到153万余人。有53所高校近3万名教师使用超星“一平三端”智慧教学系统开展线上教学,50余万学生参与线上学习。有62所高校1万多名教师使用雨课堂进行线上建课、教学,新增课程8326门,16万余学生参加线上学习。

政策文件

教育部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

教高厅〔2020〕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各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有关在线课程平台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针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对高校的正常开学和课堂教学造成的影响,根据《教育部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方案(试行)》要求,现就疫情防控期间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采取政府主导、高校主体、社会参与的方式,共同实施并保障高校在疫情防控期间的在线教学。各高校应充分利用上线的慕课和省、校两级优质在线课程教学资源,在慕课平台和实验资源平台服务支持带动下,依托各级各类在线课程平台、校内网络学习空间等,积极开展线上授课和线上学习等在线教学活动,保证疫情防控期间教学进度和教学质量,实现“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

二、工作任务

1. 面向全国高校免费开放全部优质在线课程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资源。截至2020年2月2日,教育部组织了22个在线课程平台制定了多样化在线教学解决方案,免费开放包括1291门国家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和401门国家虚拟仿真实验课程在内的在线课程2.4万余门,覆盖了本科12个学科门类、专科高职18个专业大类,供高校选择使用(见附件)。

2. 立即制定在线教学组织与实施方案。针对疫情防控需要,高校要合理调整、统筹安排春季学期与秋季学期课程教学计划。在当前疫情防控期间,要暂停所有寒假社会实践,原计划进行的寒假社会实践推移到下一年度或下一学期内进行,可视疫情发展情况酌情减免寒假社会实践学分。根据校情学情制定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实施方案,充分利用线上教学优势,以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教与学改革创新,推进学习方式变革,提高教学效率、保证教学质量、完成教学任务。

3. 保证在线学习与线下课堂教学质量实质等效。高校要以文件、校园网公告等方式公布课程资源质量要求、在线教学课堂纪律和考试纪律要求、学生学习评价措施等管理措施;要引导教师择优选用适合的慕课、专属在线课程(SPOC)以及校内在线课程资源,应用公共课程服务平台、校内智慧教学系统和网络学习空间以及数字化教学软件等方式,开展线上教学、组织线上讨论、答疑辅导等教学活动,布置在线作业,进行在线测验等学习考核;要与课程平台建立教学质量保障联动机制,充分利用学习行为分析数据,了解学生在线学习情况。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高校,充分发挥各专业“虚拟教研室”的组织载体作用,加快研发一批有特色、代表性强、数量充足的在线试题,服务学生在线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积极性和课程挑战性。

4. 发挥“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示范引领作用。“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课程负责人和团队要上线提供全程教学服务,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全国慕课教师团队开展线上教学服务。

5. 开放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共享平台服务。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共享平台(实验空间)全天候开放,免费提供2000余门虚拟仿真实验课程资源,并提供在线实验教学支撑和教学考核管理。

6. 倡导社会力量举办的在线课程平台免费提供优质课程资源和技术支持服务。倡导课程平台以及更多在线教育机构面向全国高校和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优质在线课程。在线课程平台要有组织地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疫情严重地区高校乃至更大范围高校建立联系,了解高校情况和教学需求,结合平台课程资源特点和技术优势,为高校制定丰富多样的在线教学解决方案;要为教师提供教学平台及软件支持服务,支持教师利用慕课等在线教学资源自主开展在线教学;鼓励开展网上在线教学培训,帮助广大教师适应新型教学环境、掌握在线教学技能、提高在线教学效果。

7. 加强对高校选择在线课程平台教学解决方案的支持服务。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继续组织在线教育机构研发多样化在线教学解决方案,及时向高校提供解决方案及联系方式,保障教学需求和技术服务支持对接畅通,为高校选择资源和技术服务提供便利。

8. 发挥专家组织指导、整合、协调作用。各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要充分发挥教学指导作用,整合名校名师名企力量,推动快速上线一批前期有工作基础的优质慕课和实验课程,丰富线上教学资源。慕课联盟联席会要充分发挥专业性、区域性、跨区域性纽带作用,团结慕课联盟单位,通过专家工作组指导等方式,与高校有组织地开展以慕课主讲教师为主的线上教学、“慕课主讲教师+慕课课程工作组”为主的跨校协同教学、“慕课主讲教师+本地教师”的协作式跨校教学、借助慕课作为参考课支持本校教师校内在线授课教学等多种形式协同教学,指导高校选好课、用好课、讲好课。

9. 加强疫情防控知识宣传。鼓励慕课平台开设有关流行病学、传染病学慕课专题,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共享平台(实验空间)开通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虚拟仿真实验专题等针对性实验,供全国大学生及社会公众了解相关知识与政策,提高科学防控能力。

三、工作保障

1. 加强组织领导。中央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结合所属高校实际,帮助高校制定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方案,整合公共服务平台和省级课程平台资源与服务信息,指导所属高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

2. 强化政策激励与引导。高校要将慕课教师以及承担教学任务的所有任课教师线上教学计入教学工作量,激励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教学改革与创新,积累实战经验,产生更多更好教学成果。贯彻落实有关政策要求,引导学生在疫情防控期间积极选修线上优质课程,增加学生自主学习时间,强化在线学习过程和多元考核评价的质量要求。制定在线课程学习学分互认与转化政策,保障学生学业不受疫情影响。

3. 确保在线教学安全平稳运行。高校要与课程平台就在线教学组织进行充分沟通,择优选取符合本校实际、与网络环境条件相匹配的方案,保证在线教学平稳运行。要与课程平台密切配合、规范管理,强化对课程内容、教学过程和平台运行监管,采取安全有效手段,防范和制止有害信息传播,保障在线教学运行安全。

4. 建立信息报送渠道。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建立数据统计报告制度,及时将在线教学组织实施情况和意见建议报送教育部。教育部直属高校直接报送教育部,其他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和部省合建高校抄送教育部,地方高校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汇总后报送教育部。

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0年2月4日

安徽省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

开学工作指南(一)

皖教防控办〔2020〕3号

一、开学前工作

(一) 组织领导

1. 健全防控领导小组。各高校党委和行政主要领导要扛起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成立由党政一把手任组长、各二级部门(含院系)主要负责人组成的防控领导小组,落实疫情防控责任制,切实履行部门责任、单位责任、个人责任。对在疫情防控期间对政策贯彻不彻底、落实不到位的,要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2. 建立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建立校内各部门各单位之间、学校与属地政府之间、学校与家长之间的联系渠道,动员一切力量实施联防联控、群防群治。

(二) 宣传教育

1. 持续做好疫情防控信息收集、宣传和舆情监督工作,依托微信群、公众号、班级QQ群等信息平台,用好公示栏、LED电子屏、黑板报、标语等阵地,广泛宣传疫情防控知识,确保疫情防控宣传信息及时传达到每位教职员工和学生。

2. 引导教职员工和学生及时关注权威发布,关注当地疫情防控动态、联防联控的政策措施,不信谣、不传谣,消除教职员工和学生的忧虑和恐惧心理。

3. 开通心理支持热线和网络心理援助服务,引导师生理性看待疫情,加强心理疏导和干预。

(三) 分类指导

1. 对寒假留校教职员工和学生。要落实每日健康监测,发布预警提醒,非必要原因不外出,尤其不到人流量大的场所逗留;细化后勤卫生保障,严格校门等重要位置管理,做好人员密集场所卫生消

毒,按照内防扩散、外防输入的要求做好校内防控工作,出入校园自觉接受安全检查。严禁非本校教职员工、学生及校内家属区住户进入校园,对所有进出校园人员进行严格登记、测量体温,禁止未佩戴口罩或体温异常人员进入校园,取消各种旅游团组进入校园。禁止校内居住人员串门聊天、聚餐聚集,加强宠物和家禽的管理。

2.对返乡教职员工和学生。要明确纪律要求,畅通各职能部门、二级教学单位及辅导员与师生联系渠道,主动服务联系师生。引导师生坚决服从高校和属地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决定、措施和要求,未经高校批准,返乡教职员工和学生一律不得提前返校,要主动配合有关部门报告个人情况。对确有特殊情况需提前返校的学生,高校要严格落实审批制度。

3.对返乡后已返校教职员工和学生。要建立教职员工生活及健康状况信息台账,督促其自觉遵守属地居家隔离规定,自行居家隔离。如有疑似症状,及时处理并报告。高校要在第一时间对返校学生监测体温,了解其假期动向及健康状况、途经地区和人员接触情况,精心做好学生生活保障、心理关怀和思想引导,“一人一案”做好工作。要重点监测假期去过重点疫区或教职员工和学生中接触过疫情发生后从重点疫区离开者的健康状况。

4.对普通专业实习生。各高校要细化政策措施,紧密联系实习单位,加强对实习生疫情防控期间的管理,精准统计各个实习点、各个岗位在岗情况。要切实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实习生的人文关怀,安排辅导员或心理咨询师,扎实做好实习生思想工作,特别是对已在疫情防控重点地区或单位实习的学生,安排专人与学生保持联系,提供帮助,全力保障学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5.对医药卫生类专业实习生。对已经安排在急诊科(发热门诊)、呼吸科、感染科、重症监护(ICU)等疫情防控有关科室的实习生,有关高校要确保本人自愿、家长知情。对响应地方政府号召,支援地方疫情防控的实习生,地方政府、高校和实习单位要根据实习生个人意愿、家长意愿、在校期间表现、地方需求等进行综合考量,不得强制要求实习生参加疫情防控。凡是主动申请参加、动员后愿意参加且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实习生,无论是在校学习还是已在实习单位实习,均要递交个人申请(附家长意见、学校意见和实习单位意见)。要严格培训,所有实习生必须培训合格后再上岗。

(四)防疫措施

1.严格执行国家及我省延迟开学的规定,科学制定返校人员管理预案,错峰安排返校时间。开学条件准备成熟的高校,经学校党委科学评估后形成开学工作方案报经教育主管部门备案后实施。

2.完善高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密切关注疫情发展情况,科学研判,要梳理和完善传染病防控相关制度,尤其是师生和职工的晨午晚检、因病缺勤登记与报告、隔离和复课制度等。与当地卫生防疫部门沟通,明确收治医院。

3.要安排开学时的体温检测、统计假期与相关人员接触情况,及时开展重点人群排查、疫情防控教育和心理辅导。

4.要结合属地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制定切实可行的校内居住人员管理办法和校园出入管理办法等,必要时实行封闭管理,做好入校登记,减少人员流动,防止交叉感染。

5.要采取相关隔离措施,在具备条件的校医院或合适的场所安排一定数量的病房、房间作为临时隔离观察场所,依规妥善处理。

(五)报告制度

1.学校建立健全疫情报告机制。明确学校疫情报告人、报告时限和流程,并公布学校疫情报告单位及部门的联系方式,保证疫情信息的及时精准报告。

2.学校医疗卫生机构应在诊治过程中保存门诊随诊记录、开展疫情监测,重点监测假期去过重点疫区或教职员工和学生中接触过疫情发生后从重点疫区离开者的健康状况。如有疑似症状,应立即向学校疫情报告人报告并做好相应的登记记录。

3. 学校医疗卫生机构加强疾病防控知识专业培训, 加强值班力量, 根据实际情况增设预检分诊, 一旦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 应及时报告、妥善处置, 要第一时间隔离观察, 并立即联系指定医院转诊, 做到传染病病例的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处置。

4. 学校疫情报告人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的报告程序、内容和时限向属地卫生防疫部门指定的疫情防控机构报告, 同时报告学校主要领导。

5. 全面落实疫情“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每日对全体学生(含本专科生、研究生、留学生等各类学生)、教职工和高校服务人员(校内的物业管理、保安、食堂工人、建筑工人、维修人员、老校区家属宿舍中的社会人员等)开展全面精细排查、精准落实, 确保不漏一户、不落一人, 及时准确报告全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

(六) 保障工作

1. 各高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统一指挥, 要确保组织领导有力、制度保障到位、专项资金充足、人员物资齐备, 确保疫情防控指挥不脱节、人员无疏漏、环节无死角。

2. 学校应主动对接卫生防疫部门, 寻求技术指导, 制定传染病预防控制应急预案和相关制度。

3. 学校应安排专门负责疫情防控的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 各二级学院应指定专人为疫情防控工作联系人。

4. 学校要科学合理有效使用物资、经费, 应储备足量的个人防护用品(如外科口罩、手套、洗手液)和消毒剂(漂白粉、医用酒精等)、体温计等防护用品, 安排专人进行管理, 避免滥用和浪费等。

5. 学校要做好食堂、浴室、饮用水的安全监管。严格落实食堂从业人员持有有效健康证明上岗, 做好食堂从业人员的健康体检和晨检工作; 食堂进货严格落实索证索票, 不使用来源不明的家禽家畜, 严禁使用野生动物。身体不适者及有发热症状人员严禁进入食堂。提倡自带餐具, 分段错峰采取打包方式自行带走, 不在食堂集中就餐。进入食堂人员要带好口罩, 进入食堂后先洗手后取餐。在属地卫生防疫部门的指导下加强对自备水源的防护, 做好供水设施(自备水源、二次供水设施、食堂蓄水池、饮水机等)的清洁、消毒工作。通过自备水源、二次供水设施提供的学生生活饮用水开学前必须监测合格后才能使用。在属地卫生防疫部门的指导下对高校浴室加强管理和服务。进入浴室前进行体温检测, 严禁身体不适者及有发热症状人员进入浴室。提倡学生在有条件的宿舍内洗浴, 尽量不去公共浴池洗浴。

6. 加大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力度。各高校要以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等传染病为重点, 全面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全方位改善高校环境卫生条件, 推进教室、宿舍、食堂、运动场馆、图书馆、厕所等重点区域和场所环境卫生改善整体行动, 做到日常通风换气, 保持室内空气流通, 为广大师生创造卫生、整洁、健康、文明的校园环境。洗手间必须配备肥皂或洗手液。要对电梯间等封闭常用空间和部位, 不间断开展消毒工作。

二、开学后工作

(一) 宣传教育

1. 保证开学后宣传力度不减, 持续做好疫情防控信息收集、宣传和舆情监督工作, 引导教职员工和学生及时关注权威发布, 关注当地疫情防控动态、联防联控的政策措施, 不信谣、不传谣, 确保疫情防控宣传信息及时传达到每位教职员工和学生, 消除教职员工和学生的忧虑和恐惧心理。

2. 加强健康教育, 开学后应开展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 培训应不少于1学时。要教育引导全校教职员工和学生及时学习掌握疫情防控知识, 大力倡导健康生活, 养成良好卫生习惯, 努力使人人成为疫情防控的参与者和推动者。

3. 加强心理辅导。开通心理支持热线和网络心理援助服务, 引导师生理性看待疫情, 加强心理疏导和干预。

(二) 教学安排

1. 积极开展线上教学。各高校要借力现代信息技术,不断完善并实施“互联网+教育”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合理安排教学内容,优化教学组织形式和教学过程。要结合本校教学实际,充分利用国家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承担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国内主流在线教育平台等的优质教学资源开展线上教学、师生互动和在线辅导。

2. 疫情防控期间要减少聚集性活动,减少集中授课。必须开展的集体活动要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参加人员须佩戴口罩,尽量安排在室外进行,尽量缩短聚集时间,尽量控制参加人员数量。

3. 积极开展基于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的精准教学监测与服务,确保“教师真在教、学生真在学”,保障教学效果和人才培养质量。

4. 持续加强实习管理。精准统计各个实习点、各个岗位实习生在岗情况。扎实做好实习生思想工作,特别是对已在疫情防控重点地区或单位实习的学生,须安排专人与学生保持联系,提供帮助,对已经安排在急诊科(发热门诊)、呼吸科、感染科、重症监护(ICU)等疫情防控有关科室的实习生要重点关注,全力保障学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三) 防疫措施

1. 实行定时检查制度。各高校在开学后要继续做好防控信息日报制度,严格落实师生晨、午、晚检制度,如有发热、咽痛、咳嗽、胸闷等不适症状的教职员工和学生,要第一时间隔离观察,依规妥善处理,立即上报属地卫生防疫部门和全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 疫情防控期间,严禁非本校教职员工、学生及校内家属区住户进入校园,对所有进出校园人员进行严格登记、测量体温,禁止未佩戴口罩或体温异常人员进入校园。有条件的学校可在校园人员密集场所和公共场所入口处采取体温检测措施,严格执行体温筛查制度。原则上停运学校通勤班车。确实需要的,应在属地卫生防疫部门指导下,严格遵循有关要求运行。

3. 学校要及时了解、掌握在校师生每日健康状况。尽量减少在校人员流动,提倡弹性工作制,停止举办不必要的各种聚集性活动。在校教职员工和学生必须按要求佩戴口罩。

4. 原则上不召开人群聚集的会议或典礼,提倡召开视频会议。如必须举办,应在属地卫生防疫部门指导下,严格遵循有关要求,缩短会议时间,控制参会人员数量。

5. 在学校属地居住或者返校14日内的师生出现发热(达到或超过 37.3°C)、乏力、干咳咽痛、胸闷、呼吸困难、乏力、精神稍差、恶心呕吐、腹泻、头疼等异常情况,应立即隔离,依规妥善处理,立即上报属地卫生防疫部门和全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6. 学校要重点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卫生管理。食堂、宿舍、教室、图书馆等重要场所,要经常开窗通风,保持室内空气流通。每日通风2至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定时对地面、墙壁、桌面、门把手、水龙头等物体表面进行消毒。食品用具以煮沸或流通蒸汽消毒为主,每次消毒15至30分钟。学校医疗机构要严格执行医院感染管理规定,学校环境以清洁为主,预防性消毒为辅,避免过度消毒。

7. 规范隔离措施。各高校要设置隔离观察区,安排专人负责隔离观察者进行管理,设置专人值守,不得随意出入。隔离观察区人员及隔离观察者要佩戴口罩,避免与其他人密切接触,做好各项防护措施。要做到政治上关怀、思想上关爱、生活上关心,引导隔离者积极配合。

8. 发生疫情时,学校应配合属地卫生防疫部门做好疫情的控制和病人的救治,并落实卫生防疫部门提出的防控措施。

9. 学校教职员工和学生应依法接受卫生防疫部门的调查、采集样本、密切接触者筛查、隔离治疗、预防接种等预防控制措施,如实反映有关情况。

10. 患病的学生,休、退学应根据病情、病种,按照学籍管理规定执行。学生病愈且隔离期满时,应持学校医疗保健机构认可的有效证明到学校或院系教务部门查验后方可复课。

(四) 报告制度

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持续完善疫情报告机制。每日对全体学生(含本专科生、研究生、留学生等各类学生)、教职工和高校服务人员(校内的物业管理、保安、食堂工人、建筑工人、维修人员、老校区家属宿舍中的社会人员等)开展全面精细排查、精准落实,确保不漏一户、不落一人,及时准确报告全省教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五) 保障工作

1. 完善制度保障。各高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要进一步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和相关制度,构建完备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等疫情控制制度体系。

2. 完善人力保障。学校应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及相关业务部门组织开展的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监督检查和业务技术指导。学校相关医务人员应定期参加上级主管部门及相关业务部门组织的传染病预防控制业务培训。

3. 落实资金保障。学校应安排疫情防控专项资金,专款专用,购置储备足量的个人防护用品(如外科口罩、手套、洗手液)和消毒剂(漂白粉、医用酒精等)、体温计等防护用品,避免滥用和浪费。

安徽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代)

2020年2月6日

安徽省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线上开学工作指南(二)

皖教秘〔2020〕59号

各高校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疫情防控斗争和教育教学工作两手抓,立刻组织线上开学。广大高校师生员工要立即从假期状态进入到开学状态、工作状态、战时状态,高校领导班子成员、防控办人员、二级院系和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教育教学准备的人员要到校坚守岗位,其他人员和教师实行居家办公,按线上教学计划开展在线教学。

一、持续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

加强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安全。要做到“八个到位”,即政治责任落实到位、预案方案管理到位、师生摸排管控到位、校园封闭管理到位、教育教学安排到位、宣传教育引导到位、后勤管理服务到位、条件保障落实到位。

1. 按照《安徽省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指南(一)》,不折不扣落实开学前各项防控举措。

2. 完善疫情防控工作体系。健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建立并完善学校、院(系)、年级(班级)校内三级防控工作联系网络、与属地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定点发热门诊、定点医院联系工作网络。

3. 持续完善两案、八制。两案,即防控工作方案和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八制,即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晨检制度、环境卫生检查通报制度、因病缺课登记追踪制度、健康教育制度、健康管理制度、复课证明查验制度、通风消毒制度。

4. 坚决做到“六个一律”。即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准返校,校外人员一律不准进入校门,师生员工进入校门一律核验身份和检测体温,对发烧咳嗽者一律实行医学隔离观察,对不服从管理者一律严肃处理,留校学生未经学校批准一律不得离开校园。

5. 校园实行网格化管理。响应我省分区分级实行差异化、精准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管理机制，实行包保责任制，严格落实学校安全稳定工作要求，划区划片管理，健全“支部+网格”管理模式，做到每一寸地方有人管理，每一件事情有人负责，责任到岗、到人，不留死角。教学楼、实验室等公共场所除疫情防控需要外一律关闭；妥善实行人流量限制、错时使用、分区就餐等措施，有效防止食堂人员过于集中；学生公寓要封闭管理，进出必须实名验证并检测体温。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彻底清理卫生死角。做好教室、食堂、宿舍、图书馆、活动中心、洗手间等公共场所的保洁和消毒。设置充足的洗手水龙头，配备必要的洗手液、肥皂、纸巾或吹干机等设施。

6. 全面摸排师生员工信息。要全面摸清、准确掌握师生员工所在地信息、假期旅历、个人及家庭成员健康状况等情况。组织院系、部门负责人、辅导员、班主任等采取“人盯人”措施，全面掌握师生员工动态，特别是疫情重点地区师生员工情况。主动联系每一位师生员工，畅通联系渠道、及时传递信息，强调学生不得提前返校等要求，对未经批准擅自返校者，依据规定严肃处理。继续安排专人每日统计师生员工每天所在地、身体状况等信息，持续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

7. 继续做好疫情防疫物资储备。应急物品，包括测温仪、体温计、含氯消毒液、84消毒液、紫外线灯等；防护用品包括一次性医用口罩、医用帽子、医用外科口罩、手套、隔离衣等。

8. 设置隔离观察区域。对来自非疫情重点防控地区、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返校的人员实行一般医学观察。对来自疫情重点防控地区者、与病例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有发烧和咳嗽等病症的实行隔离观察。隔离观察区域相对独立，集中隔离观察区和正常居住宿舍不在同一楼宇，单独通道；隔离区基本生活设施齐备，符合安全防护要求。建立隔离观察区管理制度，确保防护安全。隔离观察区配备适当的安全防护物资和医护、安保、后勤、保洁等工作人员，专人负责，职责明确。

9. 严控聚集活动。不得举行任何形式人数众多的集体活动。严控师生员工到境外、其他省市参加交流、学习活动。暂停到疫情防控重点地区参加活动。

10. 持续做好心理咨询服务和心理疏导。落实开通心理咨询网络辅导和热线服务电话。安徽大学、安徽师范大学、蚌埠医学院三所牵头高校要继续强化引领示范作用，加强校际协调配合，提升本片区心理支持热线和网络辅导服务水平。组建专业辅导服务团队，宣传好、使用好《安徽省高校师生心理应对手册》，做好师生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危机干预服务，提升心理健康服务质量。要指导学生居家（或宿舍）做适当体育锻炼，增强体质和免疫力。

11. 持续做好宣传和培训。通过微信、短信、校园网等新媒体及防控工作联系网络，多方式、多途径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推送给师生员工。动员师生员工积极配合学校做好各项防控措施，保持个人卫生，提升师生自觉防控的意识和能力。引导师生员工尽量居家，不走亲访友、聚会聚餐，不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告知有疫情重点防控地区居住史或旅行史的师生员工，自离开疫情重点防控地区后，居家或在指定场所医学观察14天。

12. 做好教职员工的防控技能培训。分类分次组织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工作小组、院系（部门）负责人、食堂、安保、物业、卫生机构等部门人员学习防控知识和疫情应急处置预案，掌握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流程和各项制度，增强法制观念，依法依规开展科学防控。

13. 加强对各项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尤其是值班制度、门卫制度的执行情况。

14. 做好易感人群的防疫指导工作，适时慰问疫情防控一线教职员工。

二、抓紧调整2020年春季学期教学安排

1. 要办好线上开学典礼。各高校要举行简朴的线上开学仪式。要向广大师生员工讲清楚，在这个特殊时期，每位师生在这场全民战役、人民战争中都应拿出自己最强的气势，以最好的状态投入战斗。在抗击疫情的战役中进一步树立和塑造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培养学生坚忍不拔、从容不迫的奋斗精神和赤诚仁爱、胸怀天下的家国情怀，与祖国共同成长。要号召全体师生以实际行动为国分忧，与祖国和人民同呼吸、共命运，用积极乐观坚毅的状态支援湖北人民，影响和带动周边所有的人，帮助所有需要帮助的人，相信苦难以后我们的祖国一定会更加辉煌。要对线上教学工作提出要求，

要转变观念,正确认识在线教育;要群策群力,确保“教”的质量;要心无旁骛,保证“学”有收获;要跟踪线上教学情况,采取校院齐抓、家校沟通的方式实施全程监控,以确保学生学习效果。

2. 根据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的需要统筹做好教职员工在上班和居家办公的综合管理工作。要采取有效举措,精准施策、分类指导,及时出台线上开学实施方案,全面做好线上开学各方面工作,保证线上教学工作科学、有序、有质量。

3. 上好疫情防控课和心理支持课。受教育厅委托,安徽省网络课程中心联合安徽医科大学制作了疫情防控课程和心理支持课程,各高校要作为选修课程组织学生学,并给予一定的选修学分。

4. 调整教学安排。要结合本校教学实际,及时调整教学安排,合理安排教学计划。要根据不同年级学生实际,结合专业、课程特点,灵活调整本学期课程。

5. 研究生、本专科生和成人教育学生课程调整。对研究生,应开设理论课程,其他课程暂时延后,鼓励有条件的使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对普通本专科生,将适合线上教学的理论课程调整到本学期前半学期开课,将不适合网上教学的实验、实践、技能类课程调整到后半学期开课,在不影响整体教学秩序的前提下,个别春季学期课程可调整到秋季学期开设;对成人教育学生,要充分利用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平台,指导学生线上学习。

6. 疫情结束后,要适当压缩双休日和暑假时间,完成本学期教学任务。

三、合理开展师资调配

1. 全面了解教师情况,确保授课教师身心健康。应结合原定教学计划安排,摸清有教学任务教师的所处位置、身心状况、假期旅历、线上教学工作能力等情况,合理确定开设课程、调配师资,落实教学任务。有教学任务的教师,原则上不安排其他疫情防控任务。对于教师不能对所授课程进行线上教学的情况,高校要提前调配任课教师,确保该课程线上教学不空堂。

2. 各高校要科学合理地制定教师返校方案,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分类分批,“一人一案”,组织教师错时错峰返校。对目前未返回任教学校所在地的教师,在返回任教学校所在地之前14天内有流行病学史,或与其他地区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密切接触的教师,一律劝其暂不返回任教所在地;对目前身处疫情重点地区不得返回的教师,要逐一确认备案;对目前身处非疫情重点地区有教学任务的教师,须要求其提前14日返回任教学校所在地,尽可能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返回后居家自我隔离14日并每日向学校报告健康状况。要安排专人与不能正常返岗的教师保持联系,做好思想引导工作,确保教师队伍稳定。因疫情不能正常返岗工作的教师,不影响其年度考核、工资福利等。要为确有必要返校在岗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和防疫保障。

四、持续做好线上教学组织与管理

1. 各高校在疫情防控期间一律采取线上教学。要科学安排线上教学内容、时间,保证教学工作正常进行和学生视力健康。在线上开学不返校期间,学校统一开展学生线上报到工作,待学校发布正式返校通知后,学生再行返校完成现场报到。

2. 加强课程资源审核把关。要遴选国家、省、校立项建设的微课、慕课、资源共享课、视频公开课、教学资源库及其它优质教学资源作为线上教学资源。作为课程内容和教学活动的责任主体,高校要建立和实施课程建设、政治审查、质量审核、课程运行保障和效果测评等制度,不断提高课程质量。要对线上教学进行全面监管,高度关注师生线上互动等关键环节,确保线上教学平稳有序开展。

3. 要充分发挥“互联网+教育”的作用,统筹利用各类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加强与网上教学平台的合作与交流,鼓励采用网络自主学习、混合式教学等多种形式开展线上教学活动。条件成熟的高校可选择直播、录课、慕课、微课、专属在线课程(SPOC)等多种方式,结合各种教学软件开展线上教学。条件不成熟的高校可通过教师远程布置学习任务并通过在线辅导的方式进行。对于确有困难不能参加线上学习的学生,高校应做好预案并加强一对一的学业辅导,确保一个不落。考虑到网络拥堵,要错开高峰期,尽量不开同步课堂、直播。

4. 要创新质量监测模式,针对线上教学开展精准教学监测,保障教学效果和人才培养质量。

5. 线上开学期间,授课教师原则上采取线上授课及辅导方式。有线上教学任务的教师原则上要居家完成备课和教学工作。其他教师原则上居家对学生开展远程辅导、解疑答惑和作业批改等。返校的技术保障及管理人员等,必须严格按照规定提前登记报批。

五、统筹做好有关考试招生工作

1. 根据疫情防控发展,相关升学考试工作均在学生返校后统筹安排。要积极做好特殊类型招生考试、高职院校分类考试、专升本考试等准备工作。

2. 要规范制定招生章程,并在规定时间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发布。要合理调整考试方案,优化考试流程,笔试环节适当增加考场,减少单个考场考生数;面试环节可延长考试时间,降低考生密集度。

3. 要制定考试防疫应急预案,加强培训演练,提前做好线上组织分类考试招生职业适应性测试等的技术准备。

4. 要调整优化招生宣传方案,做好线上宣传、在线咨询的准备。

5. 根据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统一部署,做好研究生招生计划、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计划、普通专升本和对口升本招生计划、初中起点五年制高职招生计划的编制工作。

六、科学安排实践教学活动

1. 教育部要求暂停所有寒假社会实践。原计划进行的寒假社会实践相应推移,可视疫情发展情况酌情减免寒假社会实践学分。

2. 要对学生实验、实习、实训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及时调整实践教学活动,禁止组织学生外出参加包括毕业实习、技能竞赛集训等在内的所有实验、实习、实训活动。

3. 不得要求实习生上岗时间与用人单位复工时间同期。对确有需要参与防疫工作或参与防疫物资生产的实习活动,须报经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

4. 有条件的高校,可利用国家级、省级、校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项目开展实验教学。

5. 对于暂未开展拟于本学期进行的实习活动,要立即与实习单位衔接,采取延期实习等措施,并及时通知学生及家长。

6. 对目前已在实习岗位的学生,要立即协调实习单位切实做好师生安全防护工作,严格遵守实习地疫情防控要求,主动配合做好医学筛查,不得私自外出。跟岗指导教师要加强对实习学生的防疫教育和常规管理,与学生及家长沟通联络,全时段全过程掌握学生实习动态和身体状况,确保学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七、加强思想政治教育

1. 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期间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各高校党委要认真抓好疫情防控期间党的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特别是面对当前疫情严峻形势,要深入开展国情省情教育和形势政策教育,敢于直面风险挑战,教育引导广大师生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正确面对疫情,科学理性地表达爱国热情。要严格落实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思政课教学组织工作的有关要求,积极宣传新时代青年众志成城、扶危济困、无惧无畏、乐观向上的精神,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激励广大师生员工树立远大理想追求,培养家国情怀,践行爱国主义思想,见诸爱国主义行动。

2. 要充分利用这次疫情防控中涌现出来的优秀事迹、先进典型、感人故事等思政育人元素,将“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家国情怀、团结精神、奉献精神等要素有机融入各门课程之中,提升课程思政实效。

八、做好高校科研工作

1. 有序推进日常科研及管理工作。原则上不组织召开国内外学术会议。教师个人尽可能减少外出参加科研相关会议,如需参会,须通过严格审批。除与疫情防控直接相关的科研攻关外,暂停与科研

相关的外出资料收集、实验、野外取样、现场调研等工作。近期科研工作主要以文献调研、理论分析、科学计算、仿真等可通过网络和信息化手段开展的工作为主。

2. 充分发挥高校科研优势。各高校特别是高校附属医院是疫情防治的主阵地,要充分发挥在医学、生物、化学等各方面优势科研力量,建立协同攻关、跨界合作机制,积极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治的相关研究,及时报送阶段性研究成果,供相关项目、攻关团队等共享使用。承担国家和地方攻关任务的高校要提供条件,优先保障攻关任务实施。

九、做好毕业就业创业工作

1. 做好毕业工作。科学合理组织好2020届毕业生的毕业相关工作,原则上不推迟毕业生的毕业时间。可利用互联网,通过网络视频等方式,在线指导学生的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组织开展学位论文预答辩、评审等活动。

2. 从严就业创业管理。原计划举办的毕业生现场招聘等各类线下活动一律暂停或推迟。实施就业“一把手工程”,创新和完善工作机制,做实做强高校校园就业服务网络平台,强化网上信息发布及反馈、网上举办招聘市场、网上实现面试签约、网上全程跟踪审核管理等功能,全面启动毕业生就业校园网络双选活动,加强对网上用人单位和招聘信息严格审核。组织参加安徽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信息网的“全省普通高校2020年毕业生春季网络招聘月”和安徽公共招聘网的“2020年安徽省高校毕业生春季网络招聘专场”等活动。运用新技术新方式做精重点群体毕业生帮扶和实施好基层就业项目。完善职业指导课程建设,推出一批在线咨询指导课,开展网上求职观摩、模拟和职业体验等活动。开通心理热线,加强求职心理疏导。

3. 要简化优化就业手续,鼓励用人单位采取电子邮件、传真、网络、视频等手段开展简历投递、在线笔试面试,签署就业协议书,尽量减少毕业生流动。自2月3日起,高校毕业生可登录安徽省政务服务网,办理就业报到证改签补办、档案转递等业务。

十、加强线上教学的技术指导和服务保障

1. 各高校要在制定线上教学实施方案时,统筹考虑线上教学的技术指导和服务保障。

2. 要适时组织教师线上教学培训,指导师生迅速掌握线上教与学的方法和要领,提高教学实效。要注意监测线上教学实施情况,及时解答和解决网络安全、网络运行等各类技术问题,确保线上教学安全稳定实施。

3. 要建立合作平台负面清单制度,要求各线上教学合作平台依法依规开展活动,为高校师生提供优质高效的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

4. 要指定辅导员、班主任和专任教师负责联系居家(或宿舍)的学生,指导每位学生合理安排线上开学期间学习时间,做好学生的学习答疑和指导,确保学习“不断线”。

5. 开展在线授课的教师所承担工作在绩效考核和收入分配等给予体现。

十一、做好人事人才服务工作

1. 疫情防控期间,统筹做好2020年度人才招聘、人才引进和人事改革等工作。细化工作方案,创新方式方法,尽量不组织集中笔试、面试,既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确保新进人员质量,又确保防控措施到位、人员安全。

2. 稳妥开展教师培养培训工作。要统筹谋划好教师培养培训工作,积极整合网上教师培养培训资源,通过线上方式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教师培养培训,加强培养培训过程的监督和管理。疫情防控期间,原则上不得组织开展线下教师培训活动;确需线下组织开展的培养培训活动,一般推迟至疫情结束后实施。要创新疫情防控期间人才项目(计划)人选遴选(推荐)程序和方式方法,简化程序,创新方式方法,尽可能采取线上遴选(推荐),严格控制人员集聚。

3. 积极开展疫情防控一线教职工先进事迹宣传报道。要密切关注、跟踪疫情防控一线教职工情况,及时发现和挖掘先进事迹和典型人物,开展宣传和报道。同时,组织广大教职员学习,激励他们有组织有计划地投入到疫情防控工作之中。

十二、做好学生返校准备工作

1. 做好线上教学和学生返校后线下教学衔接工作。高校要做好教学衔接应急预案，教师要精准分析学情，对学生居家学习情况和学习质量进行诊断评估，有针对性地修订教学计划，以便与前期线上教学内容充分对接。

2. 做好学生返校相关条件准备。学生返校前，高校准备相对充足的教学条件、防疫物资、生活物资等。尤其是加强实验、实习、实训条件准备，以便学生返校后进行实践教学。

3. 制定好开学工作方案。要结合本校工作实际，精心做好开学前各项准备工作，制定包括返校、报到、教学安排等在内的延期开学工作方案和开学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确保假期开学衔接顺畅、各项保障措施到位。要精准了解学生所处地理位置、假期旅历、身心健康状况，制定针对不同年级、不同专业、不同地域学生错时错峰返校开学方案，做到“一人一案”，为学生设计个性化学习方案，综合开展线上教学、网络课程自学、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等。

开学条件准备成熟的高校，经学校党委科学评估后形成开学工作方案，提前报属地政府、主管部门和省教育厅审核同意后实施。省教育厅组织开学方案审核专家组对高校开学方案进行评估。经实地验收合格后，方可组织实施开学工作，且在开学前要根据已审核通过的方案进行反复推演。未确定开学时间之前不开学、防控条件准备不到位的不开学、开学方案未通过审核不开学、隔离观察措施不到位的不开学。

4. 做好后勤保障工作。要对后勤保障工作早谋划早安排，制定全面完善的工作方案，做好食堂、宿舍、教室、商业服务网点等场所防控的应急预案。强化食堂食品卫生安全管理。严格落实餐饮服务各环节的索票索证和记录工作，选择具有合法资质的供货商采购原料。保障校园生活和疫情防控物资供应。及时摸清开学后校园生活必需品供应底数，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准备充足、供应有序、价格稳定。加强后勤职工疫情防控教育。对一线职工实行每日晨检和健康报告制度，每日必须外出的食堂采购人员，必须要求做好严格的防护。

安徽省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代)

2020年2月19日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高等学校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线上教学的指导意见

皖教秘高〔2020〕18号

各高等学校:

根据省委省政府和教育部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和要求，为将疫情造成的高校延期开学负面影响降到最低，努力保障高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及时解决疫情期间师生教学问题，现就我省高校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期间开展线上教学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务必高度重视。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期间的线上教学工作，加强宣传动员，充分认识开展线上教学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要明确分管领导和责任部门，建立相关部门分工负责、合力推进的机制，制定线上教学的详细方案；要确保线上教学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学生选课、学习、教师辅导答疑、成绩考核等有条不紊地进行，确保线上教学质量。

二、调整教学安排。各高校根据疫情发展情况,结合本校教学实际,及时调整教学安排,将适合线上教学的、没有明显先后修关系的课程调整到本学期开课,将本学期适合线上教学的课程集中在前半学期开课。调整的教学计划安排应及时公布,以便师生做好相应教学准备。原计划在本学期线上教学的课程应确保课程平稳运行,课程所在平台要提供技术保障,积极配合学校和教师提供好相关运营、教学、管理服务。

三、创新线上教学。各高校要充分利用国家、省、校立项建设的微课、慕课、资源共享课、视频公开课、教学资源库及其它优质教学资源创新线上教学;积极开展基于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的精准教学;加强个性化学习资源配置,拓展学习时间和学习空间,为学生自主学习提供个性化、定制化的指导与帮助。要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合理安排教学内容,优化教学组织形式和教学过程,强化师生互动,提高学习挑战度。高职院校尤其要根据各校在扩招后新的生源结构做好分层分类设计,做到分班教学、因材施教。

四、确保教学质量。各高校要创新在线教育管理模式,充分发挥网络教学平台提供的各项教学管理功能。教务部门要做到对本校每门线上课程运行情况的实时监控;教师要做到对教学课程中每名学生学习完成各教学环节相应学习任务的管控;学生要积极配合教师完成线上学习任务,确保“教师真在教、学生真在学”,保证教学进度和效果。创新线上考核模式,坚持“标准不降、形式多样、方式灵活”,鼓励加大过程性考核的权重,确保教学目标达成。

五、加强技术支撑。高校应选择符合教学要求,且能保障教学需要的,承担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国内在线教育平台合作,以实现线上教学安全稳定顺畅。合作平台应通过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以上认证,能支持大规模用户在线和并发,配备移动教学应用工具(APP)且通过教育部备案;合作平台要切实承担课程服务和数据安全保障的主体责任;合作平台要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依法依规开展活动,为高校师生和社会学习者提供优质高效的全方位、个性化服务,建立全方位安全保障体系,实施对课程内容、讨论内容、学习过程内容的有效监管,防范和及时制止网络有害信息的传播。省教育厅在安徽高教网(<http://jyt.ah.gov.cn/gaojiaochu>)发布有关线上教学实施方案,供各高校自主选择。

六、强化组织领导。省教育厅负责统筹规划,重点组织制定宏观政策,加强工作指导和督查。省教育厅将把高校线上教学实施情况纳入相关考核。各高校是线上教学的实施主体,要建立健全激励制度,多形式鼓励支持广大师生在家通过网络开展教学,最大限度减少教职工返校,假期不集中组织教学考试等;要建立对院(系)和教师线上教学的考核制度;要建立便捷高效的线上教学技术服务支撑体系,组建信息化运行维护队伍,为学校、师生提供服务;要加强信息化教学资源配置和经费投入,把线上授课等工作计入教师教学工作量,创新教师课酬金的分配方法,在学生学习成果认定和转换等方面及时完善制度建设。

各高校根据本指导意见,制定本校实施方案,确保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教学不断线。

安徽省教育厅
2020年2月1日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期间高校及时组织线上开学的通知

皖教工委函〔2020〕23号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教育部的决策部署,切实把“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要求落到实处,经研究决定,各高校即日起组织线上开学。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我省高校线上开学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疫情防控期间线上开学工作

各高校要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疫情防控斗争和教育教学工作两手抓,充分发挥“互联网+教育”的作用,减轻疫情对教育教学的影响。各校要认真准备,精心组织,确保3月5日前线上开学到位。要把疫情防控期间线上开学工作摆上重要位置,立即从假期状态进入到工作状态、战时状态,高校领导班子成员、防控办人员、二级院系和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教育教学准备的人员要到校坚守岗位,其他人员和教师实行居家办公,按学校线上教学计划开展在线教学。学校应根据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的需要统筹做好教职员工在岗上班和居家办公的综合管理工作。要采取有效举措,精准施策、分类指导,及时出台线上开学实施方案,全面做好线上开学各方面工作,保证线上教学工作科学、有序、有质量。

二、把打赢高校疫情防控阻击战放在首要位置

各高校要把加强疫情防控工作作为首要工作来抓,切实保障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要落实“八个到位”(政治责任落实到位、预案方案管理到位、师生摸排管控到位、校园封闭管理到位、教育教学安排到位、宣传教育引导到位、后勤管理服务到位、条件保障落实到位)要求,全面加强校园疫情防控工作。尤其是要做到“六个一律”(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准返校,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入校门,进入校门的人员一律核验身份、检测体温,对发烧咳嗽者一律实行医学隔离观察,不服从管理者一律严肃处理,留校学生未经学校批准一律不得离开校园)。实行校园网格化管理和包保责任制,教学楼、实验室等公共场所除疫情防控需要外一律关闭;妥善实行人流量限制、错时使用、分区就餐等措施,有效防止食堂人员过于集中;学生公寓要封闭管理,进出必须实名验证并检测体温,切实守住校园这片净土。同时,扎实开展校园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和疫情防控物资的应急储备工作。

三、抓紧调整2020年春季学期教学安排

各高校要结合本校实际,及时调整教学安排。根据各年级学生特点,结合专业、课程实际,灵活调整本学期课程。对普通本专科生,将适合线上教学的理论课程调整到本学期前半学期开课,将不适合网上教学的实验、实践、技能类课程调整到后半学期开课;在不影响整体教学秩序的前提下,可将个别春季学期课程调整到秋季学期开设。对研究生,应开设理论课程,其他课程暂时延后,鼓励有条件的高校使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对成人教育学生,充分利用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平台,指导学生线上学习。疫情结束后,要适当压缩双休日和暑假时间以完成本学期教学任务。

四、抓细抓实抓好线上教学工作

各高校在疫情防控期间一律采取线上教学。要科学安排线上教学内容、时间,保证教学工作正常进行和学生视力健康。在线上开学不返校期间,学校统一开展学生线上报到工作,待学校发布正式返校通知后,学生再行返校完成现场报到。

要充分发挥“互联网+教育”的作用,统筹利用各类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加强与网上教学平台的合作与交流,鼓励采用网络自主学习、混合式教学等多种形式开展线上教学活动。要遴选国家、省、校

立项建设的微课、慕课、资源共享课、视频公开课、教学资源库及其它优质教学资源作为线上教学资源。作为课程内容和教学活动的责任主体,高校要建立和实施课程建设、政治审查、质量审核、课程运行保障和效果测评等制度,不断提高课程质量。

条件成熟的高校可选择直播、录播、慕课、微课、专属在线课程(SPOC)等多种方式,结合各种教学软件开展线上教学。条件不成熟的高校可通过教师远程布置学习任务并通过在线辅导的方式进行。对于确有困难不能参加线上学习的学生,高校应做好预案并加强一对一的学业辅导,确保一个不落。考虑到网络拥堵,要错开高峰期,尽量不开同步课堂、直播。要创新质量监测模式,针对线上教学开展精准教学监测,保障教学效果和人才培养质量。

线上开学期间,授课教师原则上采取线上授课及辅导方式。有线上教学任务的教师原则上要居家完成备课和教学工作。其他教师原则上居家对学生开展远程辅导、解疑答惑和作业批改等。返校的技术保障及管理人员等,必须严格按照规定提前登记报批。

五、精心做好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

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期间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各高校党委要认真抓好疫情防控期间党的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特别是面对当前复杂严峻的疫情形势,要深入开展国情省情教育和形势政策教育,敢于直面风险挑战,教育引导广大师生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正确面对疫情,科学理性地表达爱国热情。要严格落实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思政课教学组织工作的有关要求,积极宣传新时代青年众志成城、扶危济困、无惧无畏、乐观向上的精神,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激励广大师生员工树立远大理想,厚植爱国主义情怀,践行爱国主义思想,见诸爱国主义行动。要充分利用这次疫情防控中涌现出来的先进事迹、优秀典型、感人故事等思政育人元素,将“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家国情怀、团结精神、奉献精神等要素有机融入各门课程之中,提升课程思政实效。

积极组织上好疫情防控课和心理疏导课,落实开通心理咨询网络辅导和热线服务电话要求,依托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组建专业的辅导服务团队,切实发挥好学科和人才优势,面向广大师生员工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和提供心理危机干预与服务,宣传好、用好《安徽省高校师生心理应对手册》,更好地引导广大师生员工客观理性看待当前疫情形势,做好个人防护和心理疏导。

六、科学安排实践教学活动

按教育部要求暂停所有寒假社会实践。原计划进行的寒假社会实践相应推移,可视疫情发展情况酌情减免寒假社会实践学分。要对学生实验、实习、实训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及时调整实践教学活动,禁止组织学生外出参加包括毕业实习、技能竞赛集训等在内的所有实验、实习、实训活动。不得要求实习生上岗时间与用人单位复工时间同期。对确有需要参与防疫工作或参与防疫物资生产的实习活动,须报经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有条件的高校,可利用国家级、省级、校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项目开展实验教学。对于暂未开展拟于本学期进行的实习活动,要立即与实习单位衔接,采取延期实习等措施,并及时通知学生及家长。对目前已在实习岗位无法返乡的学生,要立即协调实习单位切实做好安全防护工作,严格遵守实习地疫情防控要求,主动配合做好医学筛查,不得私自外出。指导教师要加强对实习学生的防疫教育和常规管理,与学生及家长进行沟通联络,全时段全过程掌握学生实习动态和身体状况,确保学生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

七、有序开展毕业、就业创业工作

科学合理组织好2020届毕业生的毕业相关工作。各高校可利用互联网,通过网络视频等方式,在线指导学生的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组织开展学位论文预答辩、评审等活动。原计划举办的毕业生现场招聘等各类线下活动一律暂停,严禁赴省外开发就业市场。依托“安徽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信息网”等平台,开展毕业生网上招聘,为推进毕业生就业网上双选和网上供需见面提供更好服务。各高校要创新服务形式,持续开展线上招聘活动,强化就业信息和职业指导服务,通过短视频发布、微信公众号推送等方式,开展招聘宣讲活动。要简化优化就业手续,鼓励用人单位采取电子邮件、传真、网络、

视频等手段开展简历投递、在线笔试面试,签署就业协议书,尽量减少毕业生流动。自2月3日起,高校毕业生可登录安徽省政务服务网,办理就业报到证改签补办、档案转递等业务。

八、科学有序安排教师安全返校

各高校要科学合理地制定教师返校方案,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分类分批,“一人一案”,组织教师错时错峰返校。对目前未返回任教学校所在地的教师,在返回任教学校所在地之前14天内有流行病学史,或与其他地区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密切接触的教师,一律劝其暂不返回任教所在地;对目前身处疫情重点地区不得返回的教师,要逐一确认备案;对目前身处非疫情重点地区有教学任务的教师,须提前14日返回任教学校所在地,尽可能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返回后居家自我隔离14日并每日向学校报告健康状况。对无法进行线上教学的教师,要提前调配任课教师,确保线上教学不空堂。要安排专人与不能正常返岗的教师保持联系,做好思想引导工作,确保教师队伍稳定。因疫情不能正常返岗工作的教师,不影响其年度考核、工资福利等。要为确有必要返校在岗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和防疫保障。

九、加强线上教学的技术指导和服务保障

各高校要在制定线上教学实施方案时,统筹考虑线上教学的技术指导和服务保障。要适时组织教师线上教学培训,指导师生迅速掌握线上教与学的方法和要领,提高教学实效。要注意监测线上教学实施情况,及时解答和解决网络安全、网络运行等各类技术问题,确保线上教学安全稳定实施。要建立合作平台负面清单制度,要求各线上教学合作平台依法依规开展活动,为高校师生提供优质高效的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要指定辅导员、班主任和专任教师负责联系居家(或宿舍)的学生,指导每位学生合理安排线上开学期间学习时间,做好学生的学习答疑和指导,确保学习“不断线”。开展在线授课的教师所承担工作在绩效考核和收入分配等给予体现。

十、做好学生返校准备工作

各高校要科学制定教学应急预案,做好学生返校后线下教学和前期线上教学的衔接工作。教师要精准分析学情,对学生居家学习情况和学习质量进行诊断评估,有针对性地修订教学计划,以便与前期线上教学内容充分对接。

学生返校前,各校要准备相对充足应急防疫物资、生活物资等,尤其要加强实验、实习、实训等教学条件准备,以便学生返校后进行实践教学。要结合实际,精心做好学生返校前各项准备工作,制定包括返校、报到、教学安排等在内的开学工作方案和开学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确保开学衔接顺畅、各项保障措施到位。要精准了解学生所处地理位置、假期旅历、身心健康状况,制定针对不同年级、不同专业、不同地域学生错时错峰返校开学方案,做到“一人一案”,为学生设计个性化学习方案,综合开展线上教学、网络课程自学、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等。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安徽省教育厅
2020年2月14日

学校安排

省政协副主席、省教育厅厅长李和平来校

检查指导疫情防控工作

2月18日下午,安徽省政协副主席、省教育厅厅长李和平一行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来校检查指导疫情防控工作。校党委副书记、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鲁先长,校综合办、防控办主任占海文参加接待。问:请介绍一下出台《意见》的重要意义。

检查过程中,鲁先长代表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汇报了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落实情况,占海文汇报了学校线上教学开课情况。李和平充分肯定了学校前一阶段的疫情防控工作,并对下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提出要求。他指出,学校要扎实做好师生信息摸排、健康监测、心理辅导、宣传引导、校园管控等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要认真对待学校正在开展的线上教学工作,作为新生事物,学校要加强研究,不断调整完善线上教学各项安排,确保线上教学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要密切关注疫情形势,加强分析研判,及时调整完善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提前谋划学生错峰返校的具体措施,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鲁先长表示,学校将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以及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工作要求,在以金会庆校长、李明阳书记为组长的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压紧压实责任,始终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把牢关键环节,落实落细疫情防控工作举措;加强联防联控,全力做好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李和平最后强调,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强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切实保障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和校园安全稳定。

学校召开春季学期疫情防控期间

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会议

2月21日上午,学校在图书馆T412会议室召开了2019-2020学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期间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会议,各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人事处处长参加会议,副校长姜发根、金美莲,校长助理江秀丽出席会议,会议由校长助理蔡文芬主持。

会上,蔡文芬对学校第一阶段学校线上教学情况进行了通报,对下一阶段线上教学进行了安排与部署,并提出了具体要求。我校线上教学在各教学单位的大力推动与合理安排下,在各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下,各项工作平稳有序。人事处处长兰先兰对疫情防控期间返校到岗人员相关工作安排进行了汇报。

与会校领导充分肯定了我校线上教学的准备与安排工作,同时提出以下几点要求:保持定力,维护好特殊时期正常秩序稳定;积极应对,把此次线上教学作为教育教学改革的推动力;加强监控,要对计划执行情况和教学效果进行动态跟踪;做好总结,加大推进现代教育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的研讨,为今后学校教学信息化改革奠定基础。同时指出,特殊时期到校坚守岗位各单位负责人,一定要做好相关防护,保持平安健康出行;坚持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工作两手都要抓好,调整好工作状态,靠前指挥,有序做好线上教学与线下开学准备的各项工作。

延迟不延教，停课不停学——安徽三联学院2020年春季学期线上教学顺利开课

2月17日，学校在线教学如期开课。按照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的部署和要求，学校积极应对，全面部署、精心组织，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全面推进线上教学，以实际行动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第一阶段线上教学共开设3门通识课，开课当日，全校共计12577学生上线学习，教学秩序井然。第二阶段线上专业课教学将于2月24日全面开展。

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教师不停教、学生不停学”，学校提前谋划，精心组织，先后制定了《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线上教学的通知》《关于调整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教学活动安排工作的通知》《关于疫情防控期间第一阶段线上教学通识课课程安排的通知》《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有关事项补充的通知》等文件，积极组织教师利用超星尔雅、智慧树、中国大学MOOC、学校网络教学等各类平台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分步分阶段有序组织实施线上教学工作。

为保证线上教学顺利开展，学校多措并举、全方位提供保障与服务。教务处与各教学单位及时组建线上教学服务团队，通过发布线上教学工作指南和工作流程、组建师生学习群、交流群，及时解答所遇问题。师资处与网络中心组织教师开展线上教学培训，做好技术支持与保障；质量管理与评估办公室与各教学单位密切配合，对线上教学情况进行跟踪督查，确保线上、线下教学等质同效；各教学单位提前摸排，针对线上教学有困难的师生，采取“一人一策”、“一人一案”，确保教师线上课堂不空堂、学生学习一个不落下。

线上教学既是目前战疫情应急之举，也是今后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方向，学校各相关部门将与各教学单位紧密配合，统筹协调，全力以赴将线上教学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教学管理工作简讯

面对疫情严峻形势，教务处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采取一系列措施推进教学工作，全力以赴做到“停课不停学，学习不延期”，在疫情面前打好“教学攻坚战”，确保教学秩序稳定。

1. 有序安排线上教学。先后发布了《安徽三联学院关于疫情防控延期开学期间开展线上教学的通知》、《关于调整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教学活动安排工作的通知》、《关于疫情防控期间第一阶段线上教学通识课课程安排的通知》、《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有关事项补充的通知》等文件，充分利用网络教学平台和教学资源，分两个阶段安排和调整教学计划，适当调整实验、实习、实训等实践教学进度安排。其中网络通识课已于2月17日开课，首次开设3门课学习，含防疫安全公益课，专业课自2月24日起开课。

2. 成立线上教学服务工作组。加强与各教学单位的联络和指导，根据需要提供必要的帮助。同时，通过发布线上教学工作指南和工作流程、组建师生交流QQ群、微信群、组织教师积极参加网络教学培训等方式，切实做好教学技术支持与服务保障工作。

3. 加强线上教学效果监控。教务处联合质量管理与评估办公室加强线上教学的管理与监控，及时了解和监测线上教学效果，确保线上教学等质同效。

4. 发布了《关于新冠肺炎防控教学管理工作实施细则》，对防疫期间线上和线下教学工作进行统筹安排，确保线上线下教学工作有效衔接。

5. 2月24日，教务处组织召开了教学小例会视频会议，部署线上教学安排和近期重点教学工作。会议由校长助理蔡文芬主持，各二级学院教学副院长、教学秘书、教务处相关人员参会。

6. 积极做好宣传与舆情管理。重点利用教务处网站、微信群等网络媒介，及时发布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及学校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安排的文件、通知和通报等，积极向广大师生传播正能量，强调个人防护，做好特殊时期的“教与学”。

安徽三联学院关于新冠肺炎防控教学管理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安徽三联学院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开学工作预案》(三联院字〔2020〕3号)文件要求，结合我校疫情防控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1. 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规划指导疫情防控期间教育教学各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教务处，具体负责工作的总体安排与协调落实。

2. 各教学单位成立工作小组，具体负责本单位教育教学管理工作。

二、工作安排

(一) 线上开学教学工作安排

1. 线上教学安排

(1) 制定新冠肺炎防控期间开展线上教学通知，明确学校线上开学期间各项教学工作计划及相关要求，做好线上教学准备，有序分步分阶段实施线上教学。我校线上正式开课时间为2月17日，其中，网络通识课从2月17日开始，专业理论课从2月24日开始。(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2) 统筹各类线上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全面梳理线上教学课程，合理调整本学期教学计划，加强与网络教学平台的合作与交流；利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推进自建课程建设，加强自建课程教学资料和教学环节审核，确保授课资料质量。(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3) 充分做好本专科专业教学工作调整预案，2月24日前精准摸排教师的线上授课技术及能力，对于确有困难不能进行线上教学的教师，要提前安排代课教师，确保线上教学不空堂。(责任单位：各教学单位)

(4) 调整本学期成人教育专业授课课程。对成人教育学生，充分利用安徽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平台，制定线上教学安排表，指导学生线上学习，3月上旬开始实施线上教学。(责任单位：继续教育学院)

(5) 线上实验教学安排。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2月28日前完成本学期实验课程线上教学方案，对于需要在实验室才能完成的实验，采用线上虚拟仿真实验平台教学，登录<http://www.ilab-x.com>网站，如能选择到合适本课程的实验教学项目，可替代现有课程的部分实验。(责任单位：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各二级学院)

(6) 线上体育教学安排。通过网络教学平台或体育教学、校团委微信公众号发布学习内容，远程指导学生加强体育锻炼，提高身体素质，增强身体免疫力，2月24日开始实施。(责任单位：体育部、各二级学院)

(7) 从2月10日起有计划组织授课教师、管理人员、技术保障人员等开展、参加各类课程的线上教学培训、讲座等，提高线上教学能力。(责任单位：师资处)

(8)从2月10日开始逐步组建线上教学服务团队,参加相关线上培训,与兄弟高校沟通交流,积极做好技术支持与保障。(责任单位:教务处、网络中心)

(9)根据线上课程教学安排,适时向学生发布线上学习指南,教务处、各教学单位要通过微信群、QQ群及时了解学生学习进度,解答学生问题,指导学生完成课程学习任务。(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单位、学生处)

(10)3月中旬完成线上教学教师工作量认定办法,并及时做好教学工作量统计。(责任单位:教务处、人事处)

(11)2月17日开始全面加强线上教学的管理与监控,及时了解和监测线上教学效果,制定线上教学监控方案,确保线上教学质量。(责任单位:质量管理与评估办公室、教务处)

(12)及时统计目前确有困难不能参加线上学习的学生,2月24日前完成登记造册,并做好学生返校后的授课或辅导预案。(责任单位:各教学单位、学生处)

2. 毕业设计(论文)安排

疫情解除前,指导老师充分应用网络媒介对毕业设计(论文)实施远程指导,不组织学生返校当面指导,并密切关注学生完成进度与质量,学校需定期跟踪检查。各二级学院提前做好利用网络视频、音频和电话等方式开展论文答辩、评审的准备工作,确保毕业设计(论文)不延期、质量不降低。(责任单位:各二级学院、教务处)

3. 其他工作安排

(1)密切关注国家级、省级各类考试的调整安排,通过网络媒介及时通知学生;教务处和各二级学院要提前整理本学期需补考、重修学生名单,督促学生做好学习安排。(责任单位: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2)从2月24日起对休复学、转专业学生进行网上学籍“预注册”,待学校发布正式返校通知后,学生再行返校完成现场注册。(责任单位: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3)利用教务管理系统及线上办公方式,3月初启动2020届毕业生毕业资格、学位资格审查工作,分专业分类统计学生名单。(责任单位: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4)引导教职员工充分利用中国知网、维普、超星等网络资源,开展相关教科研工作,疫情解除前暂停与教科研相关的外出会议、调研等活动。(责任单位:教务处、科研处)

(5)学科竞赛安排等待上级主管(办)单位的通知,暂停一切聚集性的指导与辅导活动。(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二) 线下开课前教学准备工作

1.按照不同年级、不同专业、不同地域学生错时错峰返校原则,教务处协同学生处、各二级学院共同摸排学生情况,制定不同的教学预案。(责任单位:教务处、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2.教务处和各教学单位组织教师精准分析学情,对学生居家学习情况和学习质量进行诊断评估,有针对性地修订教学计划,合理调整优化后续教学任务及教学进度,做好线上教学与线下教学的有效衔接。(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3.适当压缩双休日和暑期休息时间,利用加密周课时数或采取晚上授课方式,合理统筹资源,完成课表编排,并提前通知到授课教师、辅导员和学生,做好授课准备工作。(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4.2月下旬组织各教学单位开展教室、实验室专项检查,同时对投影仪、计算机、实验设备等教学仪器进行检测,保证教学正常开展。(责任单位:教务处、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各教学单位)

(三) 学生返校后工作安排

1. 常规工作

(1)根据学生分期分批有序返校情况,分学院分专业错峰发放教材,各学院辅导员要按照教材发放安排表组织好学生分发教材。(责任单位: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2) 有序组织补考工作, 在学生返校后一个月内完成, 避免集聚补考安排, 各二级学院和教务处具体安排另行通知。国家级、省级考试根据上级主管部门通知, 有序组织好报名、考试等相关工作。

(责任单位: 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3) 完成学生报到注册、学籍异动办理工作。对于因疫情不能按时返校的学生, 涉及注册、补考、转专业、复学等事宜, 各二级学院及时统计好学生信息, 教务处根据每名学生具体情况, 逐一制定解决方案。(责任单位: 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4) 组织开展校领导巡查、常规教学检查, 特别关注开课第一周上课情况。对于缺课缺勤或上课期间突发疾病的学生, 授课教师应及时通知所带班级辅导员, 做好应急处置。(责任单位: 教务处、各教学单位、学生处)

2. 专项工作

(1) 结合放假前通知, 各单位要对省校级质量工程项目检查与验收的材料进行审查, 并将审核后的材料及时提交校质量工程办公室, 以备完成系统上传。(责任单位: 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2) 启动2020年本科专业申报工作, 按照本科专业设置管理规定, 在规定的时间完成网上调研论证以及申报材料撰写, 有序做好后续相关工作。(责任单位: 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3) 按照论文专项工作通知, 3月中旬以线上函检方式开展中期检查; 4月20日左右开展论文查重, 预计5月上旬开展论文答辩、评审。各二级学院要做好自查与准备工作。(责任单位: 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4) 根据前期工作完成情况, 调整毕业资格、学位资格审查进度与安排, 平稳有序做好2020届毕业生相关工作, 确保学生毕业工作不延期。(责任单位: 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5) 组织召开学校学科竞赛专项工作会议, 根据学科竞赛计划安排, 有序推进。探究采取线上讨论、直播、视频录制或分批分组指导竞赛方式, 切实做好出行及现场比赛的全面防护工作。(责任单位: 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6) 疫情完全解除后, 所有课程将以线下教学为主, 继续推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模式。对部分由于特殊原因不能返校或正常上课的学生, 可继续利用线上资源开展线上学习。(责任单位: 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3. 其他未尽事宜,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和学校整体工作安排及时进行调整与补充。(责任单位: 教务处)

三、相关要求

1. 各教学单位要统筹安排, 抓好落实, 全力做好特殊时期的教育教学管理与人才培养工作。要安排专人负责, 认真做好线上开课的协调、辅助和检查督促与服务保障, 有序做好线上教学和线下开课的衔接, 确保教学秩序稳定。

2. 授课教师要切实履行教书育人职责, 积极探索适合线上教学的教学内容与线上教学相适应的答疑、考试、考核方式。及时跟踪学生的学习进度, 关注学生的反馈情况和学习效果, 切实保障教学质量。

3. 各相关部门要提前谋划, 分工协同, 积极与各教学单位紧密配合, 高标准高质量做好各项服务保障工作。

高教参考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2020年工作要点

教高司函〔2020〕1号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深入实施全面振兴本科教育攻坚行动,全力推进高等教育“质量革命”。

工作目标:持续打好打赢全面振兴本科教育攻坚战。

工作主题:提高提高再提高。

工作主线:全面推进“四新”建设,持续深化新工科、新农科建设,积极推进新医科、新文科建设。

工作重点:“三抓三促”,抓领导促管、抓教师促教、抓学生促学。

工作发力点:抓教师、促教学。

一、全面推进“四新”建设

超前识变、积极应变、主动求变,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为引领,促进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思想、理念、理论、技术、评价、方法、标准、体系、文化改革创新,推动人才培养模式变革。

深化新工科建设。启动第二批新工科建设研究与实践项目,深化理念研究与实践探索。主动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持续优化工科专业设置。深化未来技术学院和现代产业学院等建设试点工作,推进组织形态创新。深化教学改革,推进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提质增效。加强资源条件建设,推进工程创新训练中心、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共享型实习基地、人工智能教学资源建设等工作,分批开展工学院院长和骨干教师培训。抓好紧缺人才培养,依托示范性微电子学院、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储能学院、网络安全学院等,统筹推进关键核心领域人才培养。

积极推进新文科建设。紧扣时代新要求、经济社会发展新实践和科技革命新进展,设立一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项目,分类推进文史哲、经管法、艺术、教育等领域新文科建设。强化价值引领,重点加强马克思主义新闻观教育、法律职业伦理教育。深化与实务部门合作,继续办好中国政法实务大讲堂,启动新闻实务、经管实务、文史哲等系列大讲堂。加快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持续深化公共外语教学改革,加强非通用语种专业建设,推进外语与专业教育相结合,培养“一精多会”“一专多能”的高素质国际化人才,打造国际组织后备人才“蓄水池”,为我国参与全球治理提供人才支撑。

持续推进新农科建设。召开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全国涉农高校书记校长和专家重要回信精神一周年座谈会,研究制定加快新农科建设推进高等农林教育创新发展的意见,设立一批新农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实现高等农林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制定加强生态文明教育的指导意见,加快生态文明教育体系建设。

加快推进新医科建设。实施新一轮医学教育综合改革,推动“5+3”为主体的临床医学人才培养改革取得新突破,深入推进“医学+”复合型高层次医学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印发《服务健康事业和健康产业人才培养引导性专业设置指南》,建设国家教学案例共享资源库,支持长三角等区域医学院校加快建设新医科。研究制定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动中医药教育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推动中

医药教育传承创新发展。办好第十届中国大学生医学技术技能大赛，覆盖临床医学、中医学、护理学专业，实现“中医西医齐赛、医疗护理共比”。

二、举办首届世界慕课大会

把学习革命作为一种新的教育生产力，建立“互联网+教学”“智能+教学”新形态，促进学习方式变革，提高教学效率，激发教与学的活力。

召开世界慕课大会。充分利用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组织高校在线教学的经验，形成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慕课建设方案，让这次革命性的实验转化为教育发展的历史性机遇，打一场“学习革命”之战，深入推进教育观念革命、课堂革命、技术革命、方法革命。促进更多高校课程在国际著名课程平台和更多国家平台上线。组建世界慕课联盟。发布《慕课发展北京宣言》。下好从并跑到领跑的战略先手棋，把首届世界慕课大会开成世界高等教育学习技术革命的大会，把大会办成世界高等教育进入新时代、高等教育形态发生重大改变的标志会议，推动实现变轨超车。

三、办好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以“敢闯会创”为核心要素，引领高校人才培养范式变革，提升学生敢闯的素质、会创的能力，建立新的人才质量观、新的教学质量观、新的大学质量文化。

完善赛事组织持续发展机制。按照更全面、更国际、更中国、更教育、更创新的要求，做好第六届大赛各项筹备工作。立足大湾区改革开放前沿，汇聚世界高水平大学和顶尖专家，全面提高大赛国际影响力，努力把大赛办成全球最有影响的双创顶级赛事。

持续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深程度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重温改革开放奋进之路，激发大学生“敢闯敢干”奋斗精神。

打造创新创业教育升级版。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建好国家级高校双创示范基地、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试点开展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深入开展“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创业导师示范培训。

四、召开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工作推进会

落实“四点一线一面”战略布局，加快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激发中西部高等教育内生动力，增强服务区域发展能力，促进中西部高等教育和经济社会共赢发展。

召开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工作推进会。印发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若干意见，深入宣传贯彻文件精神，推广典型经验，全面动员部署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工作。完善中西部高等教育发展六大机制，打造西北、西南高等教育发展战略支点，推进高校集群发展，推进完善质量导向的支持机制，建立健全部际协调机制和区域高等教育发展联席机制，建立东中西部高校全国性支援合作对接平台，推动高等教育创新综合平台建设，成立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加快提升中西部高等教育发展水平。

高质量完成教育脱贫攻坚任务。精准把握收官阶段的新要求与新任务，认真抓好定点帮扶云南临沧工作落实，做好对广西都安县和贵州纳雍县调研指导、挂牌督战。组织“青年红色筑梦之旅”项目团队对接（临沧、都安、纳雍、威县、青龙）脱贫需求。深入开展对口支援西部高校，提高受援高校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实施医学教育精准扶贫攻坚行动计划，继续为中西部乡镇卫生院培养6000名左右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为基层输送高素质全科医疗人才。继续实施“慕课西部行计划”，推动西部高校应用慕课开展线上教学和混合式教学。

五、全面推进高校课程思政建设

充分发挥各类课程的育人功能，深入挖掘各门课程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内容，促进专业课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实现价值引领、知识教育、能力培养的有机统一。

研制发布《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统筹抓好课程、课堂、教材和课程思政工作，发挥专业课教师的育人作用。召开全国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推进会，交流各地各高校工作经验，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选树一批课程思政先行高校，打造学校有氛围、课程有示范、教师有榜样、成果有固

化的课程思政建设典型。在不同类型、不同性质课程中推出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教学名师和团队,构建国家级、省级、校级课程思政名师三级建设体系。及时总结提炼课程思政建设的新成果、新经验、新模式,设立一批课程思政研究项目,建设一批高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

六、持续推进一流专业“双万计划”

应对产业和技术日新月异的变化,适应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对人才的迫切要求,积极开展专业优化、调整、升级、换代和新建工作,建好建强一流专业,打造一批高素质人才培养的支撑载体。

做好2020年度一流专业建设点遴选认定工作。加强对一流专业建设点的指导,总结经验,完善支持措施,持续推进条件建设,深化综合改革,提升建设质量。组织研究制订一流专业认证标准,引领一流专业建设。遴选认定3500个左右2020年度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做好省级一流专业推荐报送工作,推动各地完善专业建设三年规划。

改进优化专业设置工作。把按社会需求办专业作为专业设置和调整的前提条件,把落实国家标准作为专业建设的底线要求。完善专业申报网上平台,加强教指委对专业设置的咨询把关,开展高校专业设置负责人培训,引导高校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加快急需领域专业设置,避免大量重复设置“过热”专业。

七、统筹实施一流课程“双万计划”

全面开展一流课程建设,树立课程建设新理念,形成多类型、多样化的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深入推进“课堂革命”,促进学生主动学习、释放潜能、全面发展,推动课堂改革成为教育者的一场心灵革命、观念革命、技术革命、行为革命。

完成首批“双万计划”一流课程认定工作,发布首批国家级一流课程名单。统筹规划国家级和省级一流课程的持续建设,打造具有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金课”。

大力推动慕课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应用。倡导国内课程平台横向联合,依托各类课程平台及联盟,开展教学交流研讨。加强慕课规范化管理,出台狠抓慕课建用学管推进新时代高校学习革命的意见,加强分类指导,建设线上“金课”,促进优质课程资源更加广泛共享,为实施高等教育质量“变轨超车”奠定基础,引领和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课程改革与课堂革命。

开展全国教材建设奖全国优秀教材(高等教育类)评选工作。根据《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管理办法》,指导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对示范中心开展评估工作。

八、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

探索完善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体系,造就更多有家国情怀、人文关怀、世界胸怀的杰出自然科学家、社会科学家和医学科学家。

遴选认定2019年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推动多样化探索,支持高校开展“三制”(书院制、学分制、导师制)拔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启动2020年基地申报工作。

推动政策协同。完善拔尖计划2.0长效工作机制,实现部委协同、司局联动,做好拔尖计划2.0与英才计划、强基计划的衔接。

推动交流共享。协调推进拔尖计划2.0工作交流、学术研讨和学生交流等,研发拔尖计划2.0信息平台,促进经验互鉴、资源共享。开展拔尖计划2.0课题研究工作,形成一批有质量有分量的理论与实践成果。

九、全面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

大力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使卓越教学成为每一位教师的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建设新时代中国高等教育质量文化。

建强建好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成立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发展联盟,指导各省域、区域和行业性教师教学发展联盟机构建设,引导各高校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设,提升教学学术水平,打造追求卓越教学的质量文化。组织培训平台和有关高校全面开展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以教学理念、教学技术

和方法、教学内容改革为重点,推动实现青年教师上岗培训全覆盖、三年内教师全部轮训一遍。选树一批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典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建立完善基层教学组织。研究制订加强高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意见,推动高校以院系为单位,恢复设立或完善教研室等基层教学组织,实现基层教学组织全覆盖、教师全员纳入基层教学组织。推动高校制定完善教研室等基层教学组织相关管理制度,提供必需的场地、经费和人员保障,由院长、高水平教授等担任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落实责任制,激发基层教学组织活力。探索推进“虚拟教研室”项目,以现代信息技术助推教学组织建设。

选树一批新时代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教务处(教务部、本科生院),引领提升教务管理服务能力。构建高校图书馆服务新体系,推动图书馆融入本科教育全过程。

十、完善部省校联动的基本工作制度

强化组织动员,采取“部省司处共同发力、上下联动,各地各校同频共振、协作并进”方式,深入推进“质量革命”,引导各类高校办出特色、争创一流。

加强对直属高校的统筹指导工作。支持直属高校深化改革,不断提升治理能力与治理水平,充分发挥高等学校“国家队”的示范引领作用。完成第十届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执行主席换届工作,完善咨询委员会建言咨政工作机制,发挥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战略咨询作用,为政府决策提供有力参考。以编制《教育部直属高校年度基本情况统计资料汇编》为契机,推进科学数据分析,客观反映直属高校发展贡献与面临困难。探索直属高校多维评价分析,激发办学活力,引导直属高校特色发展、内涵发展。做好直属高校“十四五”规划编制指导工作,引导直属高校进一步明确办学定位、发展目标、重大举措,全面提升直属高校办学水平。

办好全国高等教育年度工作会议。召开第29次教育部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暨2020年全国高等教育工作会议,分析研判高等教育发展的新形势新要求,发挥大学报国强国的重要战略作用,加强教育教学管理,深化综合改革,提升服务能力,引导学生刻苦学习、教师潜心育人、学校风清气正,更好服务国家战略。

召开2020年高教(厅)处长会。全面部署年度工作,指导各地各高校深入实施振兴本科教育行动方案,持续推进“以本为本”“四个回归”,加强从严管理、从严治教,合力推进全面振兴本科教育“三部曲”。部署指导各地教育行政部门按照高教法执法检查报告要求,持续抓好改进落实工作。

指导地方应用型高校和民办高校发展。以推进“四新”建设和实施“双万计划”为契机,加快应用型高校转型发展,深化产教融合和城校共生,推出一批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示范案例和一流专业。指导民办高校深化内涵建设,在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中支持民办高校建设,推动民办高校与企业多样化合作共建、多途径提升办学质量。

十一、狠抓党建增强履职尽责能力

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提升理论水平,加强政治建设,奋力担当高等教育强国报国的历史使命。

凝心聚力建设“奋进支部”。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加强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指示批示精神。改进工作作风,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强化工作实效,严控发文数量,提高发文质量,加强会议管理,落实会议计划。践行“一线规则”,打造高等教育司“百校千课”工作品牌,组织全司党员干部深入高校开展蹲点式调研、听课。弘扬奋进文化,夯实干部队伍能力基础,激发干事创业活力,努力打造高质量奋进队伍,营造“一想三能”“四会两商”温馨友爱的文化氛围。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作风建设重要指示批示和中央有关通报精神,学习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党风廉政建设会议精神、部党组《关于加强廉政建设若干意见的通知》精神等。坚持集体领导,发扬党内民主,坚持“三重一大”制度,重大事项全部通过召开司务会集体决定。

严格落实八项规定精神。推动警示教育常态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制。做好一流专业评审、“互联网+”大赛、中国大学生医学技术技能大赛等廉政风险防控,构建以岗位为点、流程为线、制度为面的风险防控体系。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20年2月20日

安徽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2020 年工作要点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之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一年,是《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收官之年。全省高等教育总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和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新时代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和职教20条精神,围绕委厅中心工作,围绕全面振兴本科教育和推进高职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分类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提高教育治理水平,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高教强省,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作出应有贡献。

一、指导高校做好疫情防控和疫情防控期间线上开学及教育教学工作。编制安徽省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指南,指导全省高校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工作。部署疫情防控期间高校及时组织线上开学工作,在防控疫情同时,确保教学不断线。出台疫情防控期间开展线上教学的意见,指导高校利用优质教学资源开展线上教学。指导高校错峰错峰返校,全力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二、加快推进分类建设高水平大学。加大对已立项的行业特色型、地方应用型和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建设力度,提高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水平。建立健全过程管理和动态监测制度,研制地方应用型本科高校和特色高水平大学中期检查和评估方案,对已立项的行业特色和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进行中期检查和评估。开展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中期检查和增补申报工作,按照建设标准,围绕我省24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基地发展需要,再立项建设一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和高水平专业。

三、扎实推进一流本科教育。以国家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和“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等重大项目实施为抓手,加快实施本科教育“十大工程”,振兴本科教育。加快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建设。持续推进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持续发布《安徽高校本科专业布局和人才需求分析报告》,引导高校调整优化专业结构布局,深入开展全省本科高校专业评估。支持师范类高校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实施师范类专业认证,加大特殊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力度,不断提升师范生培养质量。制定《安徽省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继续抓好马工程重点教材推广和使用工作。

四、持续深化高等职业教育改革。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职教20条和我省职教18条,推进产教深度融合,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推进国家特色高水平高职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重点支持入选的5所高职院校加强建设。持续发布《安徽高职院校专业布局和人才需求分析报告》,引导高职院校调整优化专业结构布局,规范高等职业院校国控专业设置及管理。推动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改革试点。推进职业院校招生考试制度改革,完善“知识+技能”和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入学等招生考试办法。贯彻《职业院校全面开展职业培训促进就业创业行动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分类实施有针对性的职业教育和职业培

训。深化职业教育教师教材教法改革,深入实施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继续办好各类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五、切实做好高职扩招学生培养工作。深入实施教育厅长突破项目“高职扩招人才培养质量保障工程”,围绕在办学理念、培养模式、教学组织、质量评价等方面的重大变革,组织开展重大课题研究,针对不同生源深入开展调研和测评,系统开展学情分析调研。指导高职院校分类制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创新教育教学方法,实施灵活多元的教学模式和弹性学习,统筹配置师资队伍、设施设备和教学资源,确保人才培养质量。指导高职院校实行学分制管理,积极探索学习成果认定、积累和转换。统筹推进针对各类生源的“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加强学生分类管理工作,指导扩招院校关注扩招生源的思想动态,深入细致做好教育引导和服务工作,确保校园安全稳定。配合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农业农村、退役军人等部门按照相关职责分别对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和新型职业农民提供有针对性的就业指导和就业服务。

六、持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完善国家、省、校三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和学科技能大赛体系,强化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和导师培训,搭建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与社会实际需求对接平台,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及思政教育紧密结合。推进教育部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建设。组织指导全省高校举办或参加国家级、省级学科与技能大赛,推动学科竞赛与专业测试相结合,普遍实行专业水平测试赛。会同有关市政府、高校联盟主办第六届全省高校“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并组队参加国赛,组织开展第二届长三角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和长三角师范院校教师智慧教学大赛。持续深化“三起来一出去”教育教学改革,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体系。

七、完善质量监督保障体系。以审核评估、合格评估、专业评估和认证等为抓手,形成高等教育质量监控闭环体系。完善高职院校教学诊断与改进制度,组建省级教学诊断专家库,不定期随机开展教学诊断,进行质量评价。指导本科高校做好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的整改任务,督促高职院校做好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反馈2018年职业院校评估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指导新建本科高校做好接受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准备,开展对皖北卫生职业学院等高职院校人才培养水平评估。完善本专科高校质量年报制度。持续开展高校基层教学组织、基本教学活动“双基”达标和示范创建工作。开展“区块链+高等教育”的研究与实践,科学谋划实施质量工程项目。

八、提升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水平。围绕成人高等教育远程化教学模式改革、学籍信息管理、数字化学习中心建设、教学质量评价等重点任务,研究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继续推进“求学圆梦行动”。持续推进继续教育网络园区建设,促进教育教学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强化教学过程落实与监控,提升管理信息化水平。鼓励高校间强化联系,建立联盟,不断丰富园区课程超市,扩大优质资源供给,推进继续教育学分认定与转换。抓好高校学历继续教育拟招生专业填报、高校继续教育年度发展报告统筹工作以及省级报告的编制工作。组织相关高校认真实施教育部职成司委托项目,按时提交项目报告及有关成果。指导高校大力发展非学历继续教育。办好继续教育,深化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远程化教学模式改革,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

九、强化开放合作。依托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平台,推进长三角高校间共建共享优质高等教育资源。推进我省高校与粤港澳大湾区高校的深度合作。推进部省、省市共建高校机制创新。加强应用型本科高校联盟等省内联盟的建设,落实省内联盟高校间跨校辅修专业、课堂教学互评互鉴、学分互认、特色教学和创新创业实践基地等优质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持续推进中德教育合作示范基地有关建设。

十、持续加强党支部建设。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支部首要政治任务,做好贯彻落实有关工作。认真做好十届省委第八轮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确保巡视反馈意见全面整改到位。持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总结运用“三个以案”警示教育经验,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委厅《推进模范机关建设的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强干部自身

建设，打造模范处室。贯彻落实委厅基层党建工作“领航”计划，严肃认真开展党内政治生活，扎实开展学习，严管厚爱党员干部，在推进我省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稳定工作中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安徽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2020年2月19日